

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函告，获悉控股股东章锋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刘鹏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1、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章锋	是	3,700,000	5.10%	0.86%	2021.08.30	2021.11.26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刘鹏	是	3,100,000	18.78%	0.72%	2020.08.14	2021.11.25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	--		%	%	--	--	--

二、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章锋	72,517,523	16.83%	23,850,000	32.89%	5.54%	0	0	5,175,983	10.64%
刘鹏	16,507,784	3.83%	0	0.00%	0.00%	0	0	0	0
王争业	1,416,176	0.33%	0	0.00%	0.00%	0	0	0	0
史襄桥	3,064,536	0.71%	0	0.00%	0.00%	0	0	0	0
赵勇刚	1,669,696	0.39%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95,175,715	22.09%	23,850,000	25.06%	5.54%	0	0	5,175,983	7.26%

注：上表中“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为首发后限售股，高管锁定股未列入。

三、其他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2,385 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25.06%；不存在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预计未来还款资金来源为自有及自筹资金。

2、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其质押股份整体风险可控，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股份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负担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明细表。

特此公告

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1 月 29 日